



##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

2020年12月4日，依照因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所致特殊情况而商定并在S/2020/372号文件中所列程序，安全理事会主席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表示注意到布隆迪安全局势有所改善，注意到恩达伊施米耶总统在2020年6月18日的就职演说中为布隆迪政府提出了六个主要优先事项，此前举行了大体和平的选举，标志着布隆迪已进入一个新阶段。安理会欢迎采取步骤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欢迎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一些方面取得进展，鼓励布隆迪政府进一步加强这些领域的努力。

“安全理事会确认迄今取得的成就，强调指出今后还有重要工作要做，以推进民族和解，促进法治和独立有效的司法制度，维护民主空间，尊重表达自由等基本自由，包括新闻工作者和民间社会行为体的自由，建设和平，推进社会凝聚力和发展。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对侵犯践踏人权行为的持续关切，促请布隆迪政府确保制止此类侵犯践踏行为，并追究行为人的责任。安全理事会促请布隆迪政府与联合国合作应对这些挑战。

“安全理事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与布隆迪互动合作情况战略评估团的报告中相关建议，鼓励秘书长与布隆迪政府进行讨论，以便为特使办公室的平稳过渡留出充足时间。

“安全理事会鼓励双边和多边伙伴与布隆迪政府继续对话，以期布隆迪政府为财政和技术援助得以恢复创造有利条件。安全理事会还鼓励建设和平委员会作为布隆迪与其伙伴之间对话的可行平台继续参与互动，鼓励布隆迪最大程度地利用这些机会调动资源、支持国家发展计划。安全理事会特别指出，在布隆迪进入下一阶段发展之际，必须继续为其提供支持；欢迎联合国愿与非盟、该区域和国际社会一起继续与布隆迪互动合作，努力支持布隆迪实现可持续和平、和解与发展。



“安全理事会重申对布隆迪主权、政治独立、领土完整和统一的坚定承诺。安理会欢迎恩达伊希米耶总统承诺加强与非洲国家、非盟和东非共同体等区域组织以及国际组织的关系。安全理事会促请联合国、非盟、东非共同体、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阿鲁沙协定》保证方协调努力，协助布隆迪各个利益攸关方执行《阿鲁沙协定》，该协定帮助布隆迪保持了十年和平。

“安全理事会 [S/2017/13](#) 号主席声明请秘书长每三个月向安全理事会报告布隆迪局势，安理会回顾其打算审查这一要求，而且，安全理事会注意到秘书长布隆迪问题特使已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任务，因此请秘书长停止定期报告布隆迪局势，期待秘书长把布隆迪纳入其关于大湖区和中部非洲的定期报告范围。”

---